附件2

鹞子丘片区路网工程二期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专家组对《鹞子丘片区路网工程二期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复核后，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综合说明

（一）方案依据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技术资料基本正确。

（二）同意方案设计水平年为2026年。

（三）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确定基本合理，面积为4.66hm2。

（四）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为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生产类一级防治标准，防治目标值确定基本合理。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概况阐述基本清楚。

鹞子丘片区路网工程二期项目性质为新建工程，类别为其他城建工程，道路全长1.165km，其中次干路全长0.822km，支路全长0.343km，建设内容包括土石方工程、架空结构工程、交通导改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综合管网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等。项目业主单位为重庆市江北区观音桥商圈管理办公室；代建单位为重庆观音桥商圈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占地面积为4.66hm2，其中永久占地2.55hm2，临时占地2.11hm2。项目区内拆迁安置由政府负责，主要采取货币安置政策，本次建设负责鹞子丘一路现状雨水箱涵和污水管道永久迁改。工程计划于2024年02月进场动工，预计2025年12月完工，总工期23个月。项目总投资为48883.51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26873.5万元，资金来源为区级财政资金。项目建设过程中土石方开挖总量为33.82万m3（自然方，下同），土石方回填总量为5.97万m3，弃方27.85万m3，现阶段未开展施工招投标，结合建设业主下属临近项目弃方处置形式，弃方计划全部运往前沿科技城片区建筑垃圾消纳场。

（二）项目区地形地貌、地质、土壤植被、气象、水文、水土流失及水土保持敏感区等情况阐述基本清楚。

三、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一）基本同意主体工程选址水土保持评价。

（二）基本同意建设方案与布局水土保持评价。

（三）对主体工程设计中水土保持措施的界定基本合理。

四、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

（一）水土流失影响因素分析基本正确。

（二）土壤流失量调查及预测基本合理。项目区原地貌土壤侵蚀模数1667t/(km²•a)，工程建设可能造成的土壤流失总量为502t，新增土壤流失量为402t。

（三）基本同意水土流失的危害性分析。

五、水土保持措施

（一）基本同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划分为1个水土流失一级防治区，即项目建设防治区。

（二）由主体工程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措施和本方案新增的水土保持措施所组成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基本合理。

一、项目建设防治区

施工前期，在鹞子丘一路、二路、五路及六路部分路基挖方边坡坡顶外侧布设截水沟，其中一路挖方边坡平台布设马道排水沟，出口接入现状雨水管道系统的沉沙井。因为需要将一路现状箱涵改迁至道路左侧人行道下，在桩号K0+310左侧接入位于地块内的现状雨水箱涵，使用临时雨水管于道路左侧建筑后退红线内导流，待道路及架空结构层实施完毕后，再按照箱涵迁改方案改迁至道路人行道下。

施工过程中，对临时裸露的土质边坡坡面、施工场地中临时堆放的砂石等建筑材料用防雨布进行覆盖；路基形成后，沿道路一侧敷设雨水管，出口接入新建及现状雨水管道系统。方案新增对项目建设区内管沟开挖时的临时堆土采用防雨布临时覆盖。

施工末期，主体在道路人行道铺设透水砖，对人行道采用种植行道树方式进行绿化，对道路挖方边坡采取TBS生态护坡形式防护，对填方边坡采用三维网植草护坡形式防护。

六、水土保持监测

水土保持监测方案基本可行，在开展监测工作时应进一步完善和优化。

七、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一）投资编制依据基本正确，费用及定额基本合理。

（二）经审核，本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741.22万元，其中主体已列投资703.18万元，方案新增投资为38.04万元。在主体已列投资中：工程措施费332.33万元，植物措施费69.39万元，临时措施费301.46万元；在方案新增投资中：临时措施费1.53万元，监测措施费10.67万元，独立费用17.54万元，基本预备费1.78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6.52344万元。

（三）效益分析方法正确，分析结果基本合理。

八、水土保持管理

本方案中提出的组织管理、后续设计、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监理、水土保持施工、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等水土保持管理要求基本可行。



专家组组长：

 2024年2月28日

重庆市江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党政办公室 2024年3月11日印发